

# 仁化县长江镇人民政府 2023 年度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仁化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广东会院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机构负责人：朱明非

项目负责人：宋萌

二〇二四年八月

# 摘要

受仁化县财政局委托，广东会院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仁化县长江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长江镇政府”）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施第三方绩效评价，通过自评材料审核、现场调研、综合分析评价等一系列程序，综合评定长江镇政府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84.01分，绩效等级为“良”。

2023年长江镇政府部门整体收支年初预算数为2,474.99万元，决算数为4,279.17万元，主要为基本支出1,404.51万元、项目支出2,874.66万元。长江镇政府按照上级工作的部署要求，落实落细各项工作，抓实抓细“百千万工程”各项工作，打造毛竹相关特色产业，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突出生态文明，推进环境治理保护，防范重大风险，强化社会稳定局面。

虽然取得一定的成绩，但仍存在不足之处，主要表现在：一是部分履职工作推进力度不足，整体效能有待提升。如村级河长对所管辖的河湖、流域督导巡查次数不够、巡河时间短；林分优化任务完成率为64.92%，未达100%；油茶改造任务未实施；辖区内发生2宗非法狩猎案；3座电站未接入“广东省小水电生态流量监管平台”进行统一监管等。二是预算编制站位高度不够，缺乏对全镇事务全局观、整体观的把控，导致年中追加占比18%。三是未制定预算绩效管理制

度，绩效目标的编报质量有待提升。四是资产管理规范性不足。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未依据最新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进行修订，且未每年进行资产盘点工作；固定资产账账不符；部分固定资产存放地点不明；部分固定资产未贴标签；固定资产未落实到使用人；现场抽查两台台式电脑，未找到实物等。

建议长江镇政府：一是细化年度工作任务，落实年中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措施，增强履职工作主动性和积极性，提高履职整体效能。二是准确预测部门年初预算，同时在预算执行过程中严格控制公用经费支出，确保“过紧日子”原则。三是制定绩效管理制度，落实预算绩效管理，对事前绩效评审、绩效目标编制、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等进行规范，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结合部门履职及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设置完整、合理、可量化的绩效指标。四是完善固定资产定期清查盘点机制，每年至少开展一次清查盘点。加强固定资产的日常管理，对固定资产实物从购置、领用、转移、盘点、清理到报废等方面进行全方位准确监管，及时办理各项转移手续，结合多种资产分类统计等报表真正实现“账、卡、物”相符。

# 目 录

一、评价部门基本情况 .....	1
(一) 部门主要职能 .....	2
(二) 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和重点工作任务及完成情况 .....	2
(三) 资金使用的绩效目标及指标 .....	4
(四)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	5
二、绩效指标分析 .....	6
(一) 履职效能情况分析 .....	6
(二) 管理效率情况分析 .....	18
三、评价结论 .....	28
四、主要绩效 .....	29
五、存在问题 .....	31
六、相关建议 .....	33
附件 .....	36

为贯彻落实《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若干意见》（粤发〔2019〕5号）、《关于开展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仁财绩〔2024〕8号）的工作要求，进一步规范和加强部门预算资金管理，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提高预算管理水平 and 政策效果，仁化县财政局（以下简称“县财政局”）组织并委托广东会院绩效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对仁化县长江镇人民政府（以下简称“长江镇政府”）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实施第三方绩效评价，经过自评材料审核、现场核查评价、综合分析评价等一系列评价程序，形成本绩效评价报告。

## **一、评价部门基本情况**

长江镇政府是基层国家行政机关，内设10个党政机构。核定行政事业编制数为85人，截至2023年底，实有在职编制人员70人，其中行政编制44人，事业编制26人。长江镇政府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

### **（一）部门主要职能**

长江镇政府的主要职责：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 and 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消防工作；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制定 and 组织实施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计划，制定资源开发

技术改造和产业结构调整方案；组织指导好各业生产，搞好商品流通，协调好本乡与外地区的经济交流与合作，抓好招商引资，人才引进项目开发；抓好精神文明建设，丰富群众文化生活等。

## （二）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和重点工作任务及完成情况

经整理 2023 年长江镇政府年度工作计划、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中的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及年度工作总结等，其 2023 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和重点工作任务及完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1 2023 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和重点工作任务及完成情况表

序号	工作任务名称	2023 年任务内容	2023 年完成情况
1	“百千万工程”	成立镇“百千万工程”指挥部工作专班，实行实体化运转，构建上下贯通、左右协调工作格局。	按照县委县政府“1+N+X”政策体系，制定“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典型镇培育工作方案，实行清单化管理，定期研究工作推进情况。开展镇、村“百千万工程”规划编制，整合各村提出的 288 个项目，建成 3-5 年中长期规划项目库。
2	农业产业发展提质增效	完成粮食生产任务；带动农户增收。	投入 137 万元修建一批陂头、水渠，种植粮作物 18373 亩，超额完成粮食生产任务。木溪等村推出水稻“认养”种植新模式，认养面积 100 亩，种出的优质大米畅销珠三角城市。深入打造腊鸭产业基地，打响“泮松腊鸭”知名度。持续推进“三品一标”等农产品品牌建设，推动塘洞龙须茶产业发展壮大。加大“一村一品、一镇一业”建设力度，新增农业专业村 3 个，培育县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 1 家，新增木耳、灵芝各 30 亩，灵芝种植已达 180 亩，带动 100 余户农户增收致富。
3	常态化落实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	全面防止规模性返贫发生。	驻镇帮镇扶村工作成效显著，筹集帮扶物资 53.92 万元。募集“6·30”爱心捐款 64 万元。发挥乡村公益性岗位安置脱贫人口就业作用，统筹安排公益性岗位 46 人。积极开展“千企帮千镇”“万企兴万村”活动，争取建筑企业投

			入 26 万元支持里周村碧道桥等 4 项民生项目建设。充分发挥乡贤捐资助学作用，“点亮教育”项目陆续收到外出乡贤以及爱心人士的捐款，帮助 32 名困难学生继续学业。全镇 2023 年无规模性返贫发生。
4	高效使用各项工作经费	高效使用镇政府专项经费、村办公经费县级配套经费、社区办公经费县级配套经费、村居两委干部社保补助等工作经费，	干部职工工资福利按时发放，基层组织正常运转，全面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推动产业振兴，保障社会安定，促使镇域经济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
5	绿美长江建设	有力推进绿美长江建设。	深化“三清三拆六乱”整治，镇村干部积极参与乡村绿化美化工作，共计出动 5000 余人次，平整地块 1583 平方米，清理卫生死角 652 处，累计创建“四小园”570 个，义务植树 5000 多棵，掀起全民参与绿化美化家乡的热潮。
6	壮大村集体	实现高附加值项目全覆盖，村集体经济实力显著提高。	木溪、莲河等 8 个村筹集资金 200 多万元投资光伏发电项目，全年共增收 20 万元。里周、石印等 4 个村盘活、流转低效土地，引进艾草种植项目，流转撂荒地 438 亩，带动村民增收 12 万元，相关村组增收 4 万余元。泮松、学堂垌等村投资全竹刨花板项目，共增收 5 万元，16 个村共谋划、培育高附加值“种养+文旅”项目 20 个。
7	推动强镇富村公司发展	提高年销售额，带动农户就业。	2023 年公司营业额累计 738.93 万元，成功上规纳统，各入股村共分红 9.4 万元，助力镇域经济向高质量发展的目标迈进。乡村振兴车间不断完善，形成集育苗、生产和销售为一体的经营模式，其中，种植果蔬超 1000 亩。销售腊鸭 10 万余只，年销售额达 2000 多万元，带动农户就业 300 余人。
8	招商引资	全方位提升长江镇的经济。	实现全员招商机制，镇党政主要领导率队赴珠三角、上海等地开展招商活动，对接企业 50 余家，引进广东晟捷超导玻璃纤维隔板生产项目、仁化县华鑫机制无烟炭厂项目等项目 10 个，总投资达 3.04 亿元，其中仁化家家福购物中心、“粤赣酒家”扩建提升工程建设等 5 个项目已竣工投产，总投资 0.66 亿元。目前在建项目 5 个，包括广东晟捷超导玻璃纤维隔板生产项目、长江镇芒樟缘龙须茶项目等总投资 2.38 亿元。

注：资料来源于长江镇政府提供的 2023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2023 年工作任务分解表、2023 年工作总结及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 （三）资金使用的绩效目标及指标

长江镇政府围绕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设置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经分析对比长江镇政府提供的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工作总结等材料，其绩效目标及指标完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表 1-2 2023 年长江镇政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预期目标			完成情况
	紧紧围绕实施乡村振兴战略产业兴旺、生态宜居、乡风文明、治理有效、生活富裕的总要求，以发展镇域经济为主线，以提质增效为中心，把培育毛竹特色产业作为主攻方向。不断提升经济社会发展质量，发展“一村一品”产业、建立健全农业示范产业带、大力发展乡村振兴，努力打造美丽宜居乡镇。			基本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预期指标值	指标完成值
产出	数量指标	经济产值	≥ 60000 万元	92438.09 万元
		用于社区个数	1 个	1 个
		用于村委会个数	16 个	16 个
		企业提供岗位个数	≥ 500 人	500 人
		补助人数	107 人	107 人
	质量指标	是否发生规模性返贫	不发生	不发生
		政策、法律法规执行率	100%	100%
		日常工作完成率	90%	100%
	时效指标	预算控制率	≥ 90%	90%
	效益	社会效益	有效完善各村居基础设施建设	有效完善
基层组织运转情况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加强疫情防控工作			显著	显著
无发生重大集体上访事件			无	无
年度总产值增长率			7%	3.88%
生态效益		生态环境改善度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农村人居环境改善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 95%	95%

#### （四）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根据《2023年度仁化县长江镇部门决算分析报告》《2023年长江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报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仁化县长江镇2023年部门整体收支情况如下：

##### 1. 部门整体收入情况。

2023年长江镇政府年初预算数2,474.9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42.9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32.07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0万元；2023年部门整体收入决算数4,279.17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894.1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385.04万元，详见下表。主要变动原因：新增大型工程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毛竹产业集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一期）项目，项目资金1,510万元。

表1-3 部门整体收入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占总收入比例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42.92	2,894.13	67.6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32.07	1,385.04	32.37%
三、年初结转和结余	0	0	0%
本年收入合计	2,474.99	4,279.17	100%

数据来源：《2023年长江镇政府部门决算报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2. 部门整体支出情况。

2023年长江镇政府部门整体支出决算数4,279.17万元。

按支出性质分类，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分为2类，分别为：基本支出1,404.51万元和项目支出2,874.66万元，详见下表。

表 1-4 部门整体支出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按支出性质）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支出数占比
一、基本支出	1,302.66	1,404.51	32.82%
其中：人员经费	1,104.90	1,303.41	-
公用经费	197.76	101.10	-
二、项目支出	1,172.33	2,874.66	67.18%
本年支出合计	2,474.99	4,279.17	100%

数据来源：《2023年长江镇人民政府部门预算》《2023年长江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报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绩效指标分析

本次绩效指标体系设计主要参考《仁化县财政局关于开展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仁财绩〔2024〕8号）中部门整体支出的评价模板，并根据长江镇政府2023年部门履职工作，细化整体效能、专项效能个性化指标，形成《仁化县长江镇人民政府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详见附件）。以下对本次涉及的评价指标进行逐一分析，具体情况如下：

### （一）履职效能情况分析

该指标主要考核部门整体效能，包括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绩效指标完成率、粮食生产、乡村振兴等19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46分，评价得分42.24分，得分率91.83%。

## 1. 整体效能。

指标分值 23 分，评价得分 20.12 分，得分率 87.48%。

### （1）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 100%。

从上表 1-1《2023 年度总体工作任务和重点工作任务及完成情况表》可见，长江镇政府 2023 年重点工作任务 8 项，已基本完成。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 （2）绩效指标完成率。

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2.82 分，得分率 94%。

从上表 1-2《2023 年长江镇政府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及指标表》可见，长江镇政府 2023 年绩效目标基本完成，绩效指标除“年度总产值增长率”指标未完成外，其他已基本完成。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0.18 分。

### （3）粮食生产。

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得分率 100%。

根据《仁化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仁化县 2023 年粮食生产工作方案的通知》（仁府办发函〔2023〕20 号）中《仁化县 2023 年粮食和油料生产目标表》，长江镇粮食播种面积目标 17,051 亩（水稻种植面积 14,550 亩，杂粮种植面积 2,500 亩）。截至 2023 年底，长江镇共完成粮食种植面积 17,595 亩（水稻种植面积 15,050 亩，杂粮种植面积 2,545 亩），超额完成任务，得 1 分。

2023 年长江镇粮食产量任务 7,080 吨，实际完成 7,085 吨，超额完成任务，得 1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 （4）乡村振兴。

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得分率 100%。

乡村振兴任务完成情况方面。长江镇政府已按照《仁化县关于做好 2023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实施方案》（仁乡振组〔2023〕4 号）的要求，全面完成保障粮食安全和重要农产品供给、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现代乡村产业体系建设、乡村建设、促进共同富裕、乡村治理、农村精神文明建设、落实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深化农村综合改革、加强党对农村工作的全面领导十个方面的任务，得 1 分。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方面。2022 年仁化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2,369 元，2023 年仁化县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3,620 元<sup>1</sup>，同比增长 5.59%，达到预期目标值同比增长 5%，得 1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 （5）综合行政执法。

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1.5 分，得分率 75%。

2023 年长江镇综合行政执法队使用韶关市行政执法信息平台办理案件，网上办案率达到 97.63%，超过 2022 年的

---

<sup>1</sup> 由于从 2022 年开始，各镇没有单独统计该数据，暂以仁化县的统计数据为准。

16%；2023年行政检查案件共368宗，行政处罚共9宗；全年无危害国家安全事件发生。得1分。

2023年全年，长江镇公共服务中心共收到网络问政272件，完成核查回复191件，核查回复率70.22%，低于2022年核查回复率81.67%；评价满意的有159件，满意度83.24%，超过2022年的满意度62.82%。由于2023年的核查回复率低于2022年，扣0.5分，得分0.5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0.5分。

#### （6）生态环境保护。

该指标分值2分，得1.5分，得分率75%。

一是2023年河长制工作方面，开展镇级河长巡河330次，村级河长巡河约700余次；组织河道管护人员开展打捞垃圾行动80余次，清理垃圾约9吨，重要河段坚持每日清理，确保河道整洁干净；完成清理锦江、河田、里周村四乱问题3宗，有效遏制四乱问题的发生；仁化县锦江河长江镇段碧道建设项目已全面圆满完工；完成沙坪村上竹田、煤气站水陂修复，河田青垌陂、陈欧村上洞陂头和油洞村石印组水陂修复和重建工作，已正常投入使用，但存在的问题有：村级河长在对所管辖的河湖、流域督导巡查次数不够、巡河时间短，未按上级要求进行巡河，不能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群众缺乏环保意识，河湖污染治理不彻底。二是2023年林长制工作方面，长江镇全面推行林长制，实现林长治，镇级

林长巡查每年不少于4次，镇级副林长对责任区域巡查每年不少于12次；村林长、监管员对责任区域巡查每年不少于36次；护林员对责任区域开展常态化巡查的林长巡林制度，及时发现处置森林资源保护发展问题。根据《仁化县全面推行林长制工作领导小组关于2023年度全面推行林长制和绿美仁化生态建设工作考核结果的通报》，长江镇考核等次为优秀，但存在的问题有：林分优化任务完成率为64.92%，未达100%；油茶改造任务未实施；辖区内发生2宗非法狩猎案；3座电站未接入“广东省小水电生态流量监管平台”进行统一监管，扣0.5分，得0.5分。

2023年长江镇全面开展对入河排污口情况的巡查，对多个入河排污口水源进行巡查监控，全面加强对全镇入河排污口水质的监督管理，促进全镇水功能区水质稳定达标。根据仁化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仁化县卫生检验中心）检验结果评价报告，长江镇自来水厂末梢水均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水质达标率100%，得0.5分。

2023年长江镇在森林防火特别防护期，设立了8个森林防火临时检查站，严格按照《仁化县森林防火临时检查点工作指引》抓好工作落实；共组织开展6次护林员防灭火技能培训和防灭火演练，组织了10人的镇级队伍和5人的村级队伍参加韶关森林消防职业技能大比武活动，截至2023年底，长江镇未发生森林火灾火情，得0.5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0.5 分。

(7) 社会治理。

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1.8 分，得分率 90%。

根据长江镇政府提供的《长江镇矛盾纠纷及风险点排查化解》材料，截至 2023 年底，长江镇共排查社会矛盾纠纷及不稳定因素 36 条，化解 36 条（其中：涉山林纠纷的 1 条，涉田 1 条，涉劳资 9 条，涉经济纠纷 8 条，涉抚养 1 条，涉意外赔偿 1 条，涉工伤 6 条，涉合同纠纷 5 条，其他 4 条），矛盾纠纷及风险点排查化解率 100%。全年长江镇未发生涉黑事件，电信诈骗明显减少，镇域大局总体和谐稳定。存在的问题：一是存在信访维稳隐患，如企业欠薪、山林纠纷积案等存在信访风险，且在矛盾纠纷排查中，涉山林纠纷事件依旧占比较多，经常出现山林证新旧证转换面积不一致，某块林地土地权属有争议、土地承包争议等，该类矛盾纠纷常常因存在历史遗留问题，使调解陷入僵局。二是宣传形式单一，部分村对宣传重视程度不够，老套电信网络诈骗仍有发生。酌情扣 0.2 分，得 0.8 分。

2023 年长江镇接到各级交办信访件 14 宗，12 宗已办结，2 宗正在核查跟进中，情况稳定。截至 2023 年底，未发生到市级以上上访行为，无重复信访或越级上访事件，得 1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合计扣 0.2 分。

(8) 民生保障。

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1 分，得分率 50%。

2023 年长江镇政府落实低保、低保边缘和支出型困难家庭实施动态管理、系统复核工作，全镇低保 248 户 549 人，新增 2 户 10 人，退出 2 户 2 人；共发放低保金 544,897 元。低保边缘 51 户 144 人，新增 0 户 0 人，退出 0 户 0 人；特困现有 83 户 85 人，新增特困 5 人，死亡 4 人，退出 3 人。同时，重点关注半失能和失能特困的照料管理，了解特困人员的生活情况和需求，做好特困人员的动态管理和排查工作。并落实残疾人“两项补贴”政策实行动态管理。存在的问题：一是部分疑似残疾人居住在偏远村，加上身体残疾状况受限等原因，无法按规定到评残医院进行评残。二是敬老院内没有完善的医疗设备及医疗人员配备，宣传资金不足，较难开展消防、食品、房屋等专项宣传工作。三是分散特困照料护理，部分分散特困居家卫生存在脏乱现象；失能和半失能护理中存在照料不到位现象。酌情扣 0.5 分，得分 0.5 分。

根据《2023 年群众投诉问题解决台账》，2023 年长江镇全年有 240 条投诉，已答复 193 条，占比 80.4%；已撤单 43 条，占比 17.9%；已转办 4 条，占比 1.6%。问题处理率达到 100%，但投诉人群中不满意的有 24 条，占比为 9.8%，扣 0.5 分，得 0.5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1 分。

(9) 招商引资。

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1.5 分，得分率 75%。

根据《中共韶关市委办公室 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 2023 年 1-12 月全市招商引资工作情况的通报》，2023 年长江镇完成领导干部招商任务 2 亿元，排名第一。新签约 10 个项目，总投资额 3.04 亿元，引进项目数量与引进投资额均达到预期目标，得 1 分。

表 2-1 长江镇 2023 年招商引资项目清单

单位：亿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额	项目进展
1	仁化家家福购物中心	0.3	项目于 1 月开业并于 4 月上规。
2	矿山固废资源化利用项目（运输及筛选绿色建材）	0.11	已投产，8 月已认定招商引资，主导产业项目已认定。拟纳入规上企业。8 月可报固投 180 万。
3	仁化县（长江镇）浒松腊鸭加工园区（一期）项目	0.08	项目已入库，认定资料已提交。固投佐证有 203 万。
4	“粤赣酒家”扩建提升工程建设项目	0.12	营业类招商引资项目
5	长江镇近水庭台民宿建设项目	0.3	已提交新开工资料，已备案，已提交入库资料。
6	仁化县华鑫机制无烟炭厂项目	0.48	已提交新开工资料，已提交入库资料。固投佐证有 205 万。
7	仁化县长江镇绿色无公害果蔬种植、加工项目	0.05	新开工资料已提交，已准备好入库资料。固投佐证有 102 万。
8	长江镇食用菌种植加工及研学融合项目	0.1	已立项，已提交新开工资料。
9	仁化县铅碳电池、锂电池生产配套项目	1	已签约，已立项，已挂网。收集施工合同，施工相片。
10	长江镇芒樟缘龙须茶项目	0.5	已完成可研，已收集照片，已签合同，走联审联批，待立项。
合计		3.04	

2023 年长江镇全年地区生产总值 9.24 亿元，同比增长 3.88%，未完成同比增长 5% 的目标，扣 0.5 分，得 0.5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0.5 分。

(10)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 100%。

根据长江镇政府提供的《单位指标查询表》显示：2023 年下达指标数为 4,935.89 万元，已使用指标数为 4,676.54 万元，部门预算支出率为 94.75%，超过 9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 2. 专项效能。

指标分值 23 分，评价得分 22.12 分，得分率 96.17%。

(1) 返贫致贫现象发生率。

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2.74 分，得分率 91.33%。

2023 年长江镇市级驻镇帮镇扶村资金、珠三角对口帮扶韶关市驻镇帮镇扶村资金共 197.63 万元，积极落实脱贫群众“两不愁三保障”及饮水安全政策等工作，截至 2023 年底，全镇 530 户 1,560 名脱贫人口未发生规模性返贫现象，得 2 分。

根据《2023 年仁化县长江镇消费扶贫情况汇总表（1-12 月）》带动农户增收户数为 74 户，未达目标值 100 户，根据比例，扣 0.26 分，得 0.74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0.26 分。

(2) 毛竹产业园建设（一期）完成情况。

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 100%。

广东省韶关市仁化县毛竹产业集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

(一期)项目 2023 年共下达资金 1,510 万元,截至 2023 年底,该项目按照预期推进,完成场地综合整治工程、道路工程等,已支付进度款 1018.14 万元=实际完成工程量金额 1,272.67 万元\*80%(根据施工合同支付进度相关条款)。毛竹产业园(一期)基础设施建设完成进度符合计划,得 2 分。

由于该项目总投资 2.65 亿,截至 2023 年底下达的资金远不够,无法考核毛竹企业营业收入增长率情况,暂不扣分,得 1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3)生态公益林面积保持率。

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2.7 分,得分率 90%。

仁化县 2023 年省级以上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共下达 21.46 万元,但东前埧村小组(特俗区域)补偿金额 3,801.60 元由于权属原因,暂未发放;老虎板个人(一般区域)补偿金额 34,700.38 元由于权属原因,暂未发放,酌情扣 0.3 分,得 0.7 分。

根据《2022 年、2023 年生态公益林验收概况》,2022 年长江镇生态公益林管护合格面积为 151,600 亩,2023 年管理合格面积为 151,601.89 亩,保持率超 100%,得 2 分。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0.3 分。

(4)乡镇“五小”场所和周转房覆盖率。

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得分率 100%。

2023年乡镇“五小”场所和周转房保障省级财政奖补经费30万元，实际支出30万元，用于保障乡镇“五小”场所和周转房，改善乡镇干部工作生活条件，提高服务群众的能力，激励广大基层干部扎根乡镇、艰苦奋斗、勤勉奉献，为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作出贡献，乡镇“五小”场所和周转房覆盖率达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5）人大代表联络站（点）正常运行率。

该指标分值2分，得2分，得分率100%。

2023年乡镇人大工作和建设经费专项资金30万元，实际支出30万元，用于保障乡镇人大主席团闭会期间工作、代表中心联络站和村级联络站（点）的运行和维护、闭会期间代表履职活动、代表学习培训、人大工作宣传、人大信息化建设等方面，提高了乡镇人大工作规范化水平，确保了18个人大代表联络站（镇中心联络站、里周村联络站、莲河村联络站、沙萍村联络站、河田村联络站、陈欧村联络站、木溪村联络站、高洞村联络站、冷饭坑村联络站、凌溪村联络站、学堂垌村联络站、塘洞村联络站、浒松村联络站、锦江村联络站、油洞村联络站、芭蕉垌村联络站、石印村联络站、社区联络站）正常运行。长江镇人大代表联络站每周安排固定时间开放，为每周三的上午9:00至11:30和下午2:30至5:00，已达到人大机关的工作要求。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6) 镇政府各部门正常运转率。

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 100%。

2023 年政府专项经费 350 万元，实际支出 347.12 万元，用于政府基本经费支出以及各项工作运转，确保了 23 个部门（党政综合办公室、人大办公室、党建工作办公室、纪检监察办公室、公共服务办公室、综合治理办公室、规划建设办公室、应急管理办公室、农业农村办公室、敬老院、退役军人服务站、党群服务中心、城监、综合行政执法办公室、财政所、工会、乡村振兴办、公共服务中心、林长办、水利河长办、镇志办、长江镇消防救援站、武装部）正常运转。2023 年长江镇政府各部门周一至周五上午 8:30 至 12:00，下午 2:30 至 5:30 正常运转，已达到政府机关正常运转要求。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7) 村（社区）党组织正常运行率。

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得分率 100%。

2023 年村（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资金 91.8 万元，实际支出 91.8 万元，用于村党组织服务群众经费、村党组织书记绩效奖励等，确保了 17 个党组织（石是村党支部、冷饭坑党支部、里周村党总支部、塘洞村党支部、锦江村党支部、油洞村党支部、木溪村党支部、河田村党支部、凌溪村党支部、高洞村党支部、沙坪村党支部、浒松村党支部、芭蕉垌村党支部、莲河村党支部、陈欧村党总支部、学堂垌

村党支部、社区党支部）正常运行。长江镇 17 个党组织每月召开 1 次村（社区）党组织委员会会议，每月召开 1 次党小组会议，每季度上 1 次党课，每半年召开 1 次以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为主要内容的组织生活会，已达到《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的相关要求。。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8）村（社区）干部参保率。

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得分率 100%。

2023 年村（社区）干部社会保险补助专项资金 57.33 万元，实际支出 57.33 万元，每月按时为村（社区）干部 105-111 人缴纳社会保险，确保了村（社区）干部的参保率达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9）专项资金支出率。

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2.68 分，得分率 89.33%。

从长江镇政府提供的《2023 年单位指标执行情况表（上级资金）》可见，2023 年长江镇政府共收到上级（中、省、市）指标金额 2,384.92 万元，实际支出 2,133.03 万元，支出进度 89.44%。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0.32 分，。

## （二）管理效率情况分析

该指标主要考核部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信息公开、绩效管理、采购管理、资产管理和成本运行七个方面，包括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预算编制约束性、财务管理合规性

等 21 个三级指标，指标分值 54 分，评价得 41.77 分，得分率为 77.35%。

### 1. 预算编制。

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指标分值 5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80%。

长江镇政府能够按照《预算法》及仁化县财政部门预算编制的要求，提出 2023 年部门预算，预算编制、分配及项目入库基本符合要求。2023 年长江镇政府所实施的项目基本上为延续性项目以及中省市资金项目，有 1 个本级新增项目，为长江镇毛竹产业集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一期）项目，涉及资金 510 万元，未见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的相关资料。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1 分。

### 2. 预算执行。

指标分值 8 分，评价得分 7.57 分，得分率 94.63%。

#### （1）预算编制约束性。

该指标分值 4 分，得 3.57 分，得分率 89.25%。

长江镇政府 2023 年预算数 2,474.99 万元，年中预算追加 12 项，金额合计 443.25 万元，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 =  $443.25 / 2,474.99 = 18\%$ ；预算调剂 0 项，调剂金额 0 万元。该指标分值 4 分，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0.43 分。

表 2-2 2023 年度部门预算编制约束性统计情况表

项目		金额（万元）	备注
年初预算数		2,474.99	
财政收回金额		0	
最终预算数		2,474.99	
年中追加资金情况	二级项目名称	追加金额（万元）	追加日期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长江镇）	50.00	2023/05/09
	长江镇甘溪岭电站清淤物项目	18.62	2023/05/09
	镇街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经费	5.20	2023/05/11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长江镇）	100.00	2023/05/29
	其他支持中小企业发展和管理支出（长江镇）	130.00	2023/07/05
	关工委业务经费	2.00	2023/07/26
	追加2023年专项经费	100.00	2023/10/16
	革命老区发展建设资金	5.00	2023/10/19
	村（居）“两委”干部社会保险补助	1.27	2023/11/22
	全县行政事业单位死亡抚恤丧葬费-划转886001	0.10	2023/11/24
	长者饭堂运营补助经费（2023）-划转605001	1.00	2023/12/11
	村小组组长积分制评比奖励经费（2023）-划转605001	30.06	2023/12/12
	小计	443.25	
	年中追加资金占比=追加金额合计/最终预算数=18%		

（2）财务管理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4分，得4分，得分率100%。

长江镇政府制定了《仁化县长江镇关于进一步完善财务报账管理制度》《长江镇政府采购活动内部控制管理制度》《长江镇政府采购管理制度》《长江镇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

理制度》等一系列制度对单位财务进行管理，2023年无相关审计、财会监督意见。现场评价时，由于仁化县审计局正对长江镇政府主要领导开展离任审计工作，财务凭证已转移到仁化县审计局，故无法进行查询。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 **3. 信息公开。**

指标分值 4 分，评价得分 4 分，得分率 100%。

#### **(1)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得分率 100%。

对比公开文件要求及仁化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询可见，长江镇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及 2022 年部门决算基本能够在规定时限及范围内完成规定内容的公开，符合文件要求。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得分率 100%。

从仁化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查询信息可见，长江镇政府于 2023 年 3 月 17 日将 2023 年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与 2023 年部门预算同步公开；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将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项目绩效自评报告与 2022 年部门决算同步公开。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 **4. 绩效管理**

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分 4.7 分，得分率 47%。

### （1）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该指标分值 4 分，得 1.2 分，得分率 30%。

长江镇政府未制定相关绩效管理制度，也未明确绩效职责分工要求；此外，部门无主管的专项资金，专项资金依据国家、省、市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进行管理，无需另行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2.8 分。

### （2）绩效管理制度执行。

该指标分值 6 分，得 3.5 分，得分率 58.33%。

从长江镇政府编制的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表来看，所申报的绩效目标基本符合编报要求，涵盖了产出及效益等指标，但绩效目标的编报质量有待提升，主要表现在：一是指标未覆盖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如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数量指标及社会效益指标未覆盖部门主要职能及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对于粮食生产方面，未设置“粮食种植面积”“粮食产量”等数量指标；对于推进乡村振兴方面，未设置“农村道路硬化率”“自来水普及率”“生活垃圾处理率”“村庄绿化覆盖率”“美丽宜居村达标率”等效益指标。二是效益指标中定性指标过多，建议增加量化指标。如社会效益指标可增设“全区生产总值增长率”“农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率”；经济效益指标可增设“招商引资签约规模”“固定资产投资规模”等指标。三是部分指标性质归属错误。如“农村人居环境改善”，不属于生态效益指标，属于社会效益指

标；“是否发生规模性返贫”不属于质量指标，属于社会效益指标；“预算控制率”不属于时效指标，属于成本指标。四是个别指标的指标值设置过高，难以达成。如社会效益指标“年度总产值增长率”的指标值为“7%”，建议设置为“3%-5%”。

在绩效运行监管、绩效评价管理情况方面。长江镇政府2023年度无需要开展绩效监控及重点绩效评价整改项目。但在本次评价过程中发现，部分项目自评复核存在相关问题：部分项目的绩效指标设置完整性及科学性不足，如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工作经费项目，数量指标缺少“涉及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工作人员数量”，质量指标缺少“居民投诉率”等反映医疗保险工作人员工作质量的指标，以及缺少“工作经费发放及时率”“投诉处理及时率”等时效性的指标。

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2.5分。

## 5. 采购管理。

指标分值10分，评价得分9分，得分率90%。

### （1）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2分，得2分，得分率100%。

2023年长江镇政府采购预算项目18项，总计19.96万元，未超过预算金额55万元，其中最高合同金额为15.10万元，最低合同金额0.53万元，均未达到需要公开采购意向的要求。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 （2）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该指标分值 1 分，得 1 分，得分率 100%。

长江镇政府于 2022 年 12 月 5 日印发了《长江镇政府采购管理制度》，包括总则、采购原则、申购审批程序、办公用品发放、采购物品的保管、采购组成员、附则七部分；且该制度已报财政部门备案。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 （3）采购活动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得分率 100%。

本次评价未发现长江镇政府有财政部门在日常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部门人民政府采购活动不合规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 （4）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该指标分值 3 分，得 3 分，得分率 100%。

长江镇政府 2023 年人民政府采购项目共有 18 项，18 项采购项目均能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 （5）合同备案时效性。

该指标分值 1 分，得 0 分，得分率 0%。

长江镇政府 2023 年人民政府采购项目共有 18 项，有 15 项人民政府采购项目均已在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人民政府采购网”进行了备案公开，有 1 项（复印

纸采购)的合同备案日期与合同签订日期相隔 20 天,有 2 项(办公家具采购、政府空调一体机采购)的合同备案日期在合同签订日期之前,不符合规范。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1 分。

(6) 采购政策效能。

该指标分值 1 分,得 1 分,得分率 100%。

长江镇政府 2023 年人民政府采购项目共有 18 项,共计 19.96 万元,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合同金额 19.96 万元。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6. 资产管理。**

指标分值 10 分,评价得 7 分,得分率 70%。

(1) 资产配置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得分率 100%。

从长江镇政府提供的《长江镇政府领导干部办公室配备使用情况统计表》可见,其单位办公用房面积全部低于标准配置面积符合要求,未发现办公设备超标准配置情况。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该指标分值 1 分,得 1 分,得分率 100%。

2023 年长江镇无处置资产情况,无需要上缴国库的资产收益。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3) 资产盘点情况。

该指标分值 1 分，得 0 分，得分率 0%。

本次评价发现，长江镇政府上一次资产盘点工作是 2019 年 7 月，未按要求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工作。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1 分。

#### （4）数据质量。

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1.5 分，得分率 75%。

从长江镇政府提供的各固定资产数据可见，各报表数据不一致，账账不相符，数据质量较差。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0.5 分。

表 2-3 各表固定资产数据情况

单位：万元

类别	资产负债表	决算表	累计折旧明细账	国有资产年报	资产综合变动统计表
固定资产原值	2,147.05	2,138.20	/	2,382.87	2,146.50
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683.86	651.68	683.86	/	/
固定资产净值	1,463.19	1,486.52	/	1,635.88	1,464.42

#### （5）资产管理合规性。

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0.5 分，得分率 25%。

长江镇政府于 2014 年 9 月 17 日制定了《长江镇行政事业单位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该制度近十年未更新，未依据 2017 年 1 月广东省财政厅印发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等进行修订。现场评价发现固定资产管理存在不规范情况：一是部分固定资产存放地点不明，《固定资产台账》

中 41%的固定资产都未注明存放地点；二是部分固定资产未贴标签，现场查看座谈办公室的固定资产，如办公家具、空调等都未贴标签；三是固定资产未落实到使用人；四是现场抽查两台显示在用的台式电脑，未找到实物。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1.5 分。

#### （6）固定资产利用率。

该指标分值 2 分，得 2 分，得分率 100%。

根据长江镇政府《固定存量情况表》可见，按账面原值计算：固定资产在用 2,146.50 万元，占固定资产的 100%。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 7. 运行成本。

指标分值 7 分，评价得分 5.5 分，得分率 78.57%。

#### （1）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该指标分值 6 分，得 4.5 分，得分率 75%。

从长江镇政府 2023 年部门预算编制情况来看，主要在上一年预算执行的基础上以及财政预算编制要求的标准依据进行编制，测算依据较为明确。

从培训费、会议费执行情况来看，长江镇政府 2023 年培训费决算数 10 万元，较 2022 年决算数 2.63 万元增加 7.37 万元。2023 年会议费决算数 20 万元，较 2022 年决算数 12.37 万元增加 7.63 万元，公用经费控制有待加强。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扣 1.5 分。

(2)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该指标分值1分，得1分，得分率100%。

长江镇政府2023年“三公”经费年初预算安排数为28万元，全年预算安排28万元，决算数为21.89万元，执行为78.18%，比2022年决算数28万减少6.11万元，比预算减少6.11万元，符合要求。根据评分标准，该指标不扣分。

### 三、评价结论

评价工作组通过对长江镇政府提供的佐证材料进行审核分析、现场评价及问卷调查等，结合履职效能和管理效率两大方面综合对长江镇政府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资金的绩效进行评价分析。总体上看，2023年长江镇政府基本实现了预期履职产出，但仍存在个别履职效能有待提升、预算编制不科学、绩效管理制度不到位、资产使用合规性不足等问题。综合评定长江镇政府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得分为84.01分，绩效等级为“良”，见下表，详细评分见附件。

表 3-1 评价情况总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指标名称	指标分值	得分	得分率
履职效能	46	42.24	91.83%	整体效能	23	20.12	87.48%
				专项效能	23	22.12	96.17%
管理效率	54	41.77	77.35%	预算编制	5	4	80.00%
				预算执行	8	7.57	94.63%
				信息公开	4	4	100.00%

				绩效管理	10	4.7	47.00%
				采购管理	10	9	90.00%
				资产管理	10	7	70.00%
				运行成本	7	5.5	78.57%
合计	100	84.01	84.01%	合计	100	84.01	84.01%

#### 四、主要绩效

##### （一）全面开展招商引资，推动镇域经济取得新发展

2023年以来，长江镇采取各项措施对企业的发展进行扶持，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共引进家和福商贸有限公司、华鑫炭业有限公司等10个招商项目，项目总投资额3.03亿元，超额完成本年度招商引资目标。基于“中国毛竹之乡”特色农产品申报前期规划资金510万元，专项债券资金1,000万元，大力推动了毛竹产业园的基础设施建设，助力毛竹企业发展走上快车道。

##### （二）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带动农户增收

每月对长江镇531户脱贫户1,562名脱贫人口进行排查走访，研判分析，全面防止发生规模性返贫。投入120万元修建一批陂头、水渠，超额完成今年15,075亩粮食生产任务。种植果蔬1,000余亩、香芋2,000余亩、龙须茶100亩等高附加值产业，年产值超3,000万元。扶持壮大腊鸭产业，投入290万元建设汭松腊鸭生产加工园区，推动腊鸭生产一、二产业融合发展。持续推进“一镇一业、一村一品”建设，

新增农业专业村 3 个，培育县级以上农业龙头企业 1 家，带动 74 户农户增收致富。

### **（三）持续改善民生福祉，推动乡村振兴取得新进展**

一是围绕民生问题，切实保障好刚性重点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34.98 万元，用于落实社工服务站工作经费及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残疾人日常事务、社会养老事业等政策，全力保障城乡低收入家庭、残疾人、特困群众基本生活，兜牢兜实基本民生。

二是持续大力推进乡村振兴工作，助推“百千万工程”各项工作落到实处。统筹整合农业、林业、水利等相关资金 1,710.42 万元，积极落实各项惠农政策。开展基础设施和人居环境改善工程，美丽乡村示范点建设支出 180.19 万元，拆旧复垦资金 148.17 万元。做好村（居）办公经费、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经费、村（居）干部人员经费财政保障，支出 382.06 万元。锦江河长江镇段碧道建设项目全面铺开。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提质增效建设项目（长江镇区）持续推进，锦江、社区、沙坪 3 个村（居）污水接入镇区污水处理厂，基本实现了镇区污水处理全覆盖。投入 220.8 万元，实施财政所至功富段约 1.4 公里白改黑项目。投资 300 万元，实施仁化县长江镇 X805 线长江至麦洞段路面改造工程（路网提升）。改造提升公共服务中心硬件设施，优化事项办理流程，成功创建市级标杆便民服务中心。严格落实各项惠民和救助

政策。长者饭堂建成运行为 60 周岁以上老年人提供优质平价餐饮服务。

#### **（四）着力化解风险隐患，推动平安建设取得新高度**

集中开展不稳定因素排查化解行动，排查出重点信访矛盾有 14 宗，涉及信访人员 16 名，排查化解社会矛盾纠纷及不稳定因素 36 宗。常态化抓实安全生产排查工作，开展专项整治行动 6 次，检查生产经营单位 93 家次。办理行政检察案件共 396 宗，网上办案率 100%。全镇 136 家食品企业主体已签订企业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承诺书。

### **五、存在问题**

#### **（一）履职工作推进力度不足，履职效能有待提升**

一是网络问政方面。2023 年公共服务中心共收到网络问政 272 件，核查回复率 70.22%，低于 2022 年。二是河长制方面。村级河长在对所管辖的河湖、流域督导巡查次数不够、巡河时间短，未按上级要求进行巡河，不能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三是林长制方面。林分优化任务完成率为 64.92%，未达 100%；油茶改造任务未实施；辖区内发生 2 宗非法狩猎案；3 座电站未接入“广东省小水电生态流量监管平台”进行统一监管。四是社会治理方面。少数信访维稳隐患；宣传形式单一，部分村对宣传重视程度不够，老套电信网络诈骗偶有发生。五是民生保障方面。部分疑似残疾人居住在偏远村，加上身体残疾状况受限等原因，无法按规定到评残医院进行

评残；敬老院内没有完善的医疗设备及医疗人员配备，宣传资金不足，较难开展消防、食品、房屋等专项宣传工作；部分分散特困居家卫生存在脏乱现象；失能和半失能人群护理照料不到位。

另外，2023年长江镇全年地区生产总值9.24亿元，同比增长3.88%，未完成7%的预期目标。

## **（二）预算编制不够科学，预算控制力度有所欠缺**

一是预算编制站位高度不够，缺乏对全镇事务的全局观、整体观。长江镇政府2023年预算数2,474.99万元，年中预算追加12项，金额合计443.25万元，年中追加资金占比18%。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72.9%。

## **（三）未制定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绩效管理意识不足**

### **1. 长江镇政府未制定预算绩效管理制度。**

对于事前绩效评审、绩效目标编制、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等方面未进行规范，长江镇政府绩效管理意识不够。

### **2. 绩效目标的编报质量有待提升。**

一是指标未覆盖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如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申报表中，数量指标及社会效益指标未覆盖部门主要职能及年度重点工作任务，对于粮食生产方面、乡村振兴方面，未设置相关考核指标。二是效益指标中定性指标过多，几乎都不可衡量。三是部分指标性质归属错误。如“农村人居环境

境改善”，不属于生态效益指标，属于社会效益指标；“是否发生规模性返贫”不属于质量指标，属于社会效益指标；

“预算控制率”不属于时效指标，属于成本指标。四是个别指标的指标值设置过高，难以达标。如社会效益指标“年度总产值增长率”的指标值为“7%”，建议设置为“3%-5%”。

#### **（四）资产管理规范性不足，资产管理水平有待提升**

一是资产管理制度未及时更新，与现行国有资产管理办法不吻合。二是未按要求每年进行资产盘点。三是固定资产账账存在不符，多个报表中的固定资产原值、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固定资产净值不一致。四是固定资产管理不规范，包括部分固定资产存放地点不明、未贴标签；固定资产未落实到使用人；现场抽查两台台式电脑，未找到实物等。

### **六、相关建议**

#### **（一）细化年度工作任务，提高履职效能水平**

一是建议长江镇政府在年度工作计划确定后，应细化各项工作任务计划，编排月度、季度实施计划及任务时间节点，并按照工作节点逐步推进，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能够在年度内有效落实及完成。二是建议长江镇政府落实年中绩效监控管理措施。对于偏离绩效目标或与工作计划出现偏离的情况，应及时查找原因，调整计划或绩效目标，以确保履职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 **（二）规范预算编制工作，做实做细部门预算**

一是建议在编制预算时加大对人员预算经费的审核力度，应充分考虑人员及标准变动因素，做好各项数据的取数、计算及核对工作，同时强化岗位责任，对调岗或离职的人员应做好数据交接工作，避免预算数据编制缺失或遗漏，提高预算编制的准确性。二是建议强化预算编制的规划性及前瞻性，根据上级政府对本镇的规划部署，合理规划部门涉及财政支出的重大改革和政策事项。

### **（三）健全绩效管理制度，提高绩效目标编报质量**

一是建议长江镇政府根据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制定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对事前绩效评审、绩效目标编制、绩效监控、绩效评价及结果应用等模块进行规范。二是建议加强绩效目标设置知识的学习，提升绩效目标的编报质量。针对绩效目标设置完整性情况，建议长江镇政府在设置绩效指标时应结合部门履职、总体绩效目标、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等内容，设置能够全面反映部门履职效能的绩效指标。对于粮食生产、推进乡村振兴、经济效益等方面，建议设置细化、可量化的效益指标。三是科学设置指标值，切勿过高或过低。

### **（四）规范固定资产管理，防止国有资产流失**

一是建议参照 2017 年 1 月广东省财政厅印发的《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办法》，更新长江镇的固定资产管理制度。二是建议及时对现有固定资产进行一次清查盘点，摸清家底，真实反映固定资产状况，及时对已无实物或损毁的

固定资产进行清理，确保固定资产账实相符，促进资产管理的规范化管理。三是建议加强固定资产的日常管理，对固定资产实物从购置、领用、转移、盘点、清理到报废等方面进行全方位准确监管，及时办理各项转移手续，结合多种资产分类统计等报表真正实现“账、卡、物”相符。

附件：长江镇政府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  
表

附件

仁化县长江镇人民政府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评价指标						指标说明	评分标准	评分	扣分依据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二级指标	指标分值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履职效能	46	整体效能	23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	3	反映部门完成上级部门下达或交办的重要事项或工作的完成情况，反映部门对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重点工作任务实际完成数/全年重点工作任务总数×100%。得分以重点工作任务完成率*指标分值为基础核定。	3	
				绩效指标完成率	3	反映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完成的情况。	绩效指标完成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中已实现指标数/申报指标数×100%，得分以绩效指标完成率*指标分值为基础核定。	2.82	“年度总产值增长率”指标未完成，指标值为 7%，实际完成 3.88%，扣 0.18 分。
				粮食生产	2	反映 2023 年长江镇粮食生产任务完成情况。	1. 完成 2023 年度粮食种植面积任务，得 1 分； 2. 完成 2023 年度粮食产量任务，得 1 分； 否则结合实际完成比例情况，酌情扣分。	2	
				乡村振兴	2	反映 2023 年长江镇乡村振兴建设任务的工作成效。	1. 乡村振兴任务完成率 100%，得 1 分； 2. 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率 ≥ 5%，得 1 分； 否则结合实际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2	
				综合行政执法	2	反映 2023 年长江镇推进全民服务平台标准化建设的工作成效。	1. 综合行政执法网办率比上一年提升，得 1 分； 2. 公共服务中心办事效率比上一年提升，得 1 分； 否则结合实际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1.5	2023 年的核查回复率低于 2022 年，扣 0.5 分。
				生态环境保护	2	反映 2023 年长江镇生态环境保护的工作情况。	1. 2023 年长江镇河长制、林长制工作任务完成率 100%，得 1 分； 2. 水质达标率 100%，得 0.5 分； 3. 森林火灾率 0%，得 0.5 分； 否则结合实际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1.5	河长制存在问题：村级河长在对所管辖的河湖、流域督导巡查次数不够、流于形式，巡河时间短，未按上级要求进行巡河，不能及时发现和解决问题；群众缺乏环保意识，河湖污染治理不彻底。 林长制存在问题：林分优化任务完成率为 64.92%，未达 100%；油茶改造任务未实施；辖区内发生 2 宗非法狩猎案；3 座电站未接入

								“广东省小水电生态流量监管平台”。扣 0.5 分
			社会治理	2	反映 2023 年长江镇在开展社会治理、六乱整治、维护社会稳定方面取得的效果。	1. 矛盾纠纷化解率 100%，得 1 分； 2. 未发生到市级以上上访行为，得 1 分； 否则结合实际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1.8	一是存在少数信访维稳隐患；二是宣传形式单一，部分村对宣传重视程度不够。扣 0.2 分。
			民生保障	2	反映 2023 年长江镇在落实社工服务站工作经费及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残疾人日常事务、社会养老事业等政策方面的工作成效。	1. 各项民生保障工作完成率 100%，得 1 分； 2. 群众投诉问题解决率 100%，得 1 分。 否则结合实际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1	一是部分疑似残疾人无法进行评残；二是敬老院内较难开展宣传工作；三是部分分散特困居家卫生脏乱等。 投诉人群中不满意的占比为 9.8%。综上，扣 1 分。
			招商引资	2	反映 2023 年长江镇在推进招商引资以及促进全镇经济发展的工作成效。	1. 引进项目数量达到预期目标，得 0.5 分； 2. 引进投资额达到预期目标，得 0.5 分； 3. 全年地区生产总值同比增长 5%，得 1 分， 否则结合实际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1.5	全年地区生产总值 9.24 亿元，同比增长 3.88%，未达 5%，扣 0.5 分。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率	3	反映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	1. 按照财政部门年底统计的支出进度计算。 2. 全年支出进度 90%以上的得满分，低于 90%的，得分=（支出进度/90%）*本指标分值。 3. 部门预算资金支出进度综合考虑不可控因素调整最终得分：如部门/单位已在年底前提交支付申请但因不可控因素未能及时完成指标支付的，最终得分根据截至年底已提交的支付申请金额加上已实际支付的金额所计算的支出进度予以计分。	3	
		专项效能	返贫致贫现象发生率	3	反映驻镇帮镇扶村资金推进乡村振兴建设、巩固脱贫攻坚成果的情况。	1. 全年未发生返贫致贫现象，得 2 分； 2. 带动农户增收致富户数 100 户，得 1 分； 否则结合实际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2.74	带动农户增收户数为 74 户，未达目标值 100 户，扣 0.26 分。
			毛竹产业园建设（一期）完成情况	3	反映 2023 年长江镇毛竹产业园的工作成效。	1. 毛竹产业园（一期）基础设施建设完成进度符合计划，得 2 分； 2. 毛竹企业营业收入增长率同比提升，得 1 分； 否则结合实际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3	

				生态公益林面积保持率	3	反映 2023 年省级以上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发放情况及工作成效。	1. 2023 年长江镇生态公益林效益补偿资金发放率 100%，得 2 分； 2. 生态公益林面积保持率达 100%，得 1 分； 否则结合实际完成情况，酌情扣分。	2.7	东前埭村小组（特俗区域）补偿金额 3,801.60 元由于权属原因，暂未发放；老虎板个人（一般区域）补偿金额 34,700.38 元由于权属原因，暂未发放，扣 0.3 分。
				乡镇“五小”场所和周转房覆盖率	2	反映 2023 年乡镇“五小”场所和周转房保障省级财政奖补经费改善乡镇机关干部的生活条件的工作成效。	2023 年长江镇“五小”场所和周转房覆盖率 100%，得满分，否则结合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2	
				人大代表联络站（点）正常运行率	2	反映 2023 年长江镇人大代表联络站（点）是否正常运行。	2023 年长江镇人大代表联络站（点）正常运行率 100%，得满分；否则结合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2	
				镇政府各部门正常运转率	3	反映 2023 年长江镇中省市专项经费的工作成效。	2023 年长江镇镇政府各部门正常运转率达 100%，得满分，否则结合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3	
				村（社区）党组织正常运行率	2	反映 2023 年长江镇村（社区）党组织服务群众专项资金的工作成效。	2023 年长江镇村（社区）党组织正常运行率 100%，得满分，否则结合实际情况，酌情扣分。	2	
				村（居）“两委”干部参保率	2	反映 2023 年长江镇村（居）“两委”干部社会保险补助专项资金的工作成效。	2023 年长江镇村（居）“两委”干部参保率达 100%，得满分，否则结合实际完成比例情况，酌情扣分。	2	
				专项资金支出率	3	反映部门主管专项资金到年底的实际支出使用进度。	1. 首先计算各专项资金（政策任务）支出进度=（各专项资金预算支出数÷专项资金下达（安排）数）×100%。 2. 再计算部门主管专项资金综合支出进度=按照部门当年度各专项资金额度占部门所有专项资金额度的比重，对各专项资金支出进度进行加权平均。 3. 本指标综合得分=部门主管专项资金综合支出进度×本指标分值。	2.68	2023 年长江镇政府共收到上级（中、省、市）指标金额 2,384.92 万元，实际支出 2,133.03 万元，支出进度 89.44%，扣 0.32 分。

管理效率	54	预算编制	5	预算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5	反映部门对申请新增预算的入库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工作的落实情况。	检查部门申请新增本级资金预算的项目是否按要求的范围开展绩效评估，是否按《操作指引》的程序和内容开展工作，评分采用扣分法。 1.应评估项目超过3个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0.5分，扣完为止。 2.应评估项目3个以内的，有1项没有开展评估，扣1分，扣完为止。	4	有1个本级新增项目，为长江镇毛竹产业集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一期)项目，涉及资金510万元，未见开展事前绩效评估的相关资料，扣1分。
		预算执行	8	预算编制约束性	4	反映部门预算的调剂、年中追加资金情况。	1.本指标综合得分=(1-预算调剂发生率)×分值×60%+(1-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分值×40%。 2.预算调剂发生率，考核预算执行过程中，非因中央和省、市、县政策调整或发生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部门要求调剂预算资金情况，包括预算科目、级次、项目调剂。 3.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考核非因新出台的统一政策(如年中增人增编经费、中央追加资金、非本部门主管的专项资金)，当年度年中追加资金占比情况。 4.各基础数据与机关绩效考核口径一致。	3.57	年中预算追加12项，金额合计443.25万元，年中追加资金占比率=443.25/2,474.99=18%。该指标综合得分=(1-18%)*4*60%+(1-0%)*4*40%=3.57分，扣0.43分。
				财务管理合规性	4	反映部门(单位)财务管理的规范性。	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应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采取扣分法评分： 1.具体根据审计(以部门预算审计和专项审计为主)和财会监督意见，明确指出问题和处理意见的，1项扣0.5分。 2.未明确处理意见，属于因主管部门制度设计缺陷或失职等造成资金套取、冒领、挪用的，1项扣0.5分。 3.连续两年对因业务主管部门责任引发的同一问题提出意见，或主管部门未落实相关审计和财会监督整改意见的，1项扣1分。 4.评价中发现的支出范围、程序、用途、核算不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的情况，发现一项扣0.5分。 根据上述扣分情况扣完为止，上述报告提出的整	4	

						改期限、资产管理、采购等合规性在相应指标扣分，在此项指标不重复扣分。		
	信息公开	4	预决算公开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预算决算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预算、决算公开合规性各占 50%，对未公开预算或决算的非涉密部门，得 0 分。已公开部门预决算的，分别从及时性（10%）、规范性（40%）2 个方面考核：一是非涉密部门在财政部门批复本部门预决算后，20 日内向社会公开的得 10% 分值，未及时公开的得 0 分。二是根据公开规范性检查指标计算得分，即：公开工作合规指标数量 ÷ 检查指标数量 × 40% 分值。	2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指绩效目标、绩效自评资料按规定在单位网站公开情况。 1. 绩效目标随部门预算同步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2. 绩效自评资料随部门决算同步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目标公开情况和自评资料公开情况得分各占 5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2	
	绩效管理	10	绩效管理制度建设	4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专项资金等绩效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建设和执行情况	1. 部门出台对本级使用资金管理制度明确绩效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绩效要求应包含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方面。 2. 部门主管专项资金印发管理办法，并体现绩效管理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3. 部门出台制度明确机关各股室、机关与下属单位的绩效职责分工要求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4. 制度形式可以为专门规定，也可以是综合制度。内容有缺漏的，酌情扣分。以上三项得分分别占 30%、30% 和 40%，计算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1.2	长江镇政府未制定相关绩效管理制度，扣 2.8 分。
			绩效管理制度的执行	6	反映部门对机关和下属单位绩效管理、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评价管理等预算绩效管理制度的执行情况。	1. 根据评价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和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质量评分。 2. 根据评价部门自评复核、重点评价整改情况评分。 3. 以上两项得分分别占本指标分值的 50%，计算	3.5	一是指标未覆盖部门主要工作任务；二是效益指标中定性指标过多；三是部分指标性质归属错误；四是个别指标的指标值设置过高；五是项目自评符合存在缺少关键

						出本指标的综合得分。		的数量指标与质量指标等。扣 2.5 分。
		采购管理	10	采购意向公开合规性	0.5	反映采购意向公开完整性、及时性情况。	采购意向 100%公开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0.5
	1.5				采购意向公开时限，原则不得晚于采购活动开始前 30 日。纳入部门预算支出范围的采购项目，预算单位应当在部门预算批复后 40 日内，在政府采购系统填报采购意向要素，各主管预算部门通过政府采购系统汇总本部门、本系统所有预算单位的采购意向（涉密信息除外）后，在部门预算批复后 60 日内予以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1.5	
			采购内控制度建设	1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部门建立政府采购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报财政部门备案的，得 1 分，否则不得分。	1	
			采购活动合规性	2	反映部门政府采购活动合法合规性情况。	财政部门在日常监督检查中发现 1 例不合规情况扣 1 分，扣完为止。	2	
			采购合同签订时效性	3	反映政府采购合同签订及时性情况。	1. 预算单位与中标、成交供应商应当在中标、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合同签订及时率=在规定时间内签订合同项目数/总项目数。 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 3 分； 90%≤合同签订及时率<100%，得 2 分； 80%≤合同签订及时率<90%，得 1 分； 合同签订及时率<80%，不得分。	3	
			合同备案时效性	1	反映采购合同备案及时性情况。	合同备案公开，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广东省政府采购网”备案公开，符合规定的得满分，否则不得分。	0	有 1 项（复印纸采购）的合同备案日期与合同签订日期相隔 20 天，有 2 项（办公家具采购、政府空调一体机采购）的合同备案日期在合同签订日期之前，扣 1 分。

				采购政策效能	1	反映部门采购政策执行的效果情况。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要求为中小企业预留采购份额。数值=(实际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金额合计数/预算编制时部门预留金额合计数)×100%。 评分=数值×分值。	1	
		资产管理	10	资产配置合规性	2	反映单位办公室面积和办公设备配置是否超过规定标准。	符合标准的,得2分,发现一项(类)不符的,扣1分,扣完为止。	2	
				资产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1	反映单位资产处置和使用收益上缴的及时性。	检查处置收益和租金上缴是否及时(高校可自留的资金除外)。存在长期(超过3个月)未上缴的,每1笔扣0.5分,扣完为止。	1	
				资产盘点情况	1	反映单位是否每年按要求进行资产盘点。	每年进行一次资产盘点,并完成结果处理的,得1分。未进行盘点的,不得分。	0	上次盘点在2019年7月,近些年未盘点,扣1分。
				数据质量	2	反映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质量。	部门(单位)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年报数据完整、准确,核实性问题均能提供有效、真实的说明,且资产账与财务账、资产实体相符的,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1.5	《财务报告》《决算报表》《固定资产累计折旧》《国有资产分析报告》中,固定资产原值、累计折旧、固定资产净值数据均不一致。扣0.5分。
				资产管理合规性	2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管理是否合规。	1.有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管理内部管理规定,得0.5分;如无,扣0.5分。 2.在各类巡视、审计、监督检查以及绩效自我评价工作中如发现资产管理存在问题的,每发现1次扣0.5分,扣完1.5分为止。	0.5	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近十年未更新。现场评价发现固定资产管理存在不规范情况:一是部分固定资产存放地点不明;二是部分固定资产未贴标签;三是固定资产未落实到使用人;四是现场抽查两台台式电脑,未找到实物。扣1.5分。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反映部门(单位)固定资产的使用情况。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例。 1.比率≥90%的,得2分; 2.90%>比率≥75%的,得1分; 3.75%>比率≥60%的,得0.5分; 4.比率<60%的,得0分。	2	

		运行成本	7	经济成本控制情况	6	反映部门经济支出分类核算情况,包括对运转成本的控制努力程度和效果、核算精准度和合理性等。	1.相关工作预算编制依据较为明确的,得3分;否则,若发现一项工作预算编制依据不明确的,扣0.5分,扣完为止。 2.相关工作成本与市场价格、行业标准、其他地市的同类项目相比较为合理的得3分;否则,若出现一项工作成本超出市场价格、行业标准、其他地市的同类项目成本的,扣0.5分,扣完为止。	4.5	培训费、会议费均比上年增加,扣1.5分。
				“三公”经费控制情况	1	反映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效果。	“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数,符合要求的得满分,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	1	
合计			100		100			84.01	